

**磐安县公安局 磐安县教育局 浙江磐安农村  
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印发《磐安县  
“全民反诈我先行”万名师生家长反诈活  
动方案》的通知**

县公安局相关部门,县教育局相关部门,县农商银行相关部门,  
各中小学校,各县级治安保卫重点单位:

现将《磐安县“全民反诈我先行”万名师生家长反诈活  
动方案》印发各你们,请结合实际,认真抓好贯彻落实。

联系人:县公安局曹伟平 13967966910,县教育局 王  
万福 84652596,县农商银行张芬光 18967995825。

磐安县公安局 磐安县教育局 浙江磐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  
有限公司

2021年5月13日

**磐安县“全民反诈我先行”万名师生  
家长反诈活动方案**

为落实我县全民防诈骗“走心”工程,进一步加强反诈  
防骗宣传力度,不断提高师生及家长防诈骗能力,根据“学  
史力行 服务群众 全民反诈 红雁先行”系列活动实施方  
案,磐安县公安局、磐安县教育局、浙江磐安农村商业银行

股份有限公司决定，在全县中小学开展“全民反诈我先行”万名师生家长反诈系列活动。

## 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总书记对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工作重要指示精神为指导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，全面落实打防管控措施，坚决遏制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多发高发态势。全力推进全民防诈骗“走心”民生工程，掀起反诈宣传新高潮，提高全民防范意识和法律观念，进一步维护人民群众人身财产安全，推动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走在前列。

## 二、组织领导

为确保活动顺利实施，取得工作实效，县公安局、县教育局、县农商银行成立“全民反诈我先行”百万师生家长反诈活动领导小组：

**组长：**县公安局党委副书记、政委张东方

**副组长：**县教育局党组副书记、副局长马晓华

浙江磐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沈旭勇

县公安局党委委员、副局长王小敖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县公安局治安大队，由县公安局治安大队大队长葛晓华担任办公室主任，县教育局安监科副科长楼斌、县公安局刑侦大队副大队长朱彬、县公安局治安大队副大队长曹伟平、县农商银行普惠发展部总经理张芬光担任副主任，具体负责活动组织协调、方案实施。

## 三、活动时间

即日起至12月底，活动共分三个阶段：

**（一）金点子征集阶段（6月底前）。**在全县中小学开展反诈金点子征集活动。

1. 学校征集：即日起——5月31日；
2. 县级评选：6月1日——6月10日；
3. 推荐市级评选：6月11日。

**（二）工作推进阶段（9月底前）。**结合工作实际开展“无骗”创建系列活动，围绕降发案目标，对获奖金点子开展二次宣传工作，同步推进打击治理工作。

**（三）推广总结阶段（12月底前）。**对全县中小学反诈工作进行总结表彰。提炼经验做法，固化长效机制。对工作中暴露出的问题全面分析，堵塞漏洞，补齐短板。

#### **四、活动内容**

**（一）全面宣传。**面向师生家长开展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宣传活动，有效提高师生家长对电信网络诈骗犯罪的防范能力。

**1. 网络直播进校园活动。**在全县中小学开展反诈网络直播活动，切实提高广大师生的防骗意识。由县公安局牵头，联合县教育局、县农商银行每月组织开展一次以上反诈网络直播进校园活动，到年底前完成10所学校以上。

**2. 反诈一封信。**面向所有中小学校师生和家长发放《致全体师生家长共防诈骗的一封信》，家长阅后签名，要求回执100%交回学校，并存档备查。

**（二）反诈作品评选。**通过“校内海选+县级评选”的组织形式，围绕师生家长的高危诈骗类型，面向全县中小学师生和家长开展宣传，并征集各种类型的作品和金点子。

## 1. 作品类型和要求

(1) **反诈短视频**。面向广大中小学教师和学生征集反诈短视频。围绕身边人身边事，拍摄情景剧，或利用“快手”“抖音”等创作防诈骗短视频。（作品要求原创，每个作品主创人员不超过3人，时间不超过2分钟，参赛作品格式为MP4，尺寸原则上为1920\*1080，不排除手机拍摄竖版视频，大小不超过200M。片尾字幕注明摄制剪辑及演职人员名单）。

(2) **反诈金点子**。围绕《致全体师生家长共防诈骗的一封信》中的诈骗类型，面向学生征集反诈金点子。（作品要求单人原创、新颖、有创意，有操作性。用文字表述，字数不超过300字）。

(3) **反诈漫画创作**。围绕校园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的话题，面向广大中小学生征集漫画原创作品。（作品要求手绘单人原作，不收彩色打印作品。用A3尺寸创作，可单幅、四格、多格、连环漫画以及其他创新漫画等，表现形式不限）。

(4) **反诈音乐制作**。面向全体教师征集反诈宣传歌曲。歌曲表现形式和创作手法不限，独唱、重唱、组唱均可，每个作品主创人员不超过3人，时间不超过3分钟。

## 2. 评选方式

各中小学先由本校组织进行校内海选，每所学校在本校评选出的优秀作品中推荐每项1-2个作品（城区各中小学、第四中学、新城中学、尖山小学、深泽小学、新渥小学必须选送1件以上反诈音乐制作作品，欢迎其他学校教师积极选送），5月31日前报送县教育局，县教育局组织专家对每项

作品评选出一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，并推荐每项 10 个作品报市教育局参加评选。

获奖作品及指导老师，由县公安局、县教育局、县农商银行颁发证书及奖品；获奖作品无偿提供给县公安局、县教育局向全县进行推广宣传。

#### 4. 宣传推广

县公安局、县教育局对获奖作品进行分类整理，通过磐安公安微信公众号、磐安教育微信公众号、磐安教育电视台、各县级治安保卫重点单位自媒体平台、电子显示屏、各广场商场大屏幕等外宣渠道，面向全县进行推广宣传。

#### 5. 报送方式

各参赛学校和师生填写相应的作品报送登记表，连同作品一起提交县教育局。金点子需提交电子文稿，漫画作品背面需附作品标签卡，短视频需提交视频，所有文档以“学校+作者”的形式命名。联系人：磐安县教育局安监科，王万福，邮箱：[paxjyjk@126.com](mailto:paxjyjk@126.com)，电话：13867996190(656190)。同时，各报送单位需报送漫画作品原件和作品报送登记表纸质稿一式 2 份。

### 六、责任分工

**（一）县教育局：**做好教育系统“全民反诈我先行”万名师生家长反诈活动的组织、发动，会同公安部门共同做好终选作品的征集、汇总、评选及宣传工作。

**（二）县公安局。**加强与县教育局、县农商银行共同做好协调对接；积极开展网络直播进校园活动。参与金点子征集活动的各个阶段；对获奖作品开展全方位的二次宣传。

**（三）县农商银行。**加强与县公安局、县教育局做好对接，积极参与“全民反诈我先行”万名师生家长反诈活动的相关工作，参与参选作品评选（参选并获奖的作品，其奖品等相关费用由县农商银行支持），同时负责印制《致全体师生家长共防诈骗的一封信》。

**（四）各县级治安保卫重点单位。**利用本单位外宣渠道配合对获奖反诈作品进行宣传。

## 七、工作要求

**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**各单位、各部门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，充分认识实施全民防诈骗“走心”工程的重要性和必要性，加强组织领导。

**（二）精心组织发动。**此次活动涉及学生及学生家长，请各中小学精心组织、广泛发动，确保征集活动有效开展；各县级治安重点单位要周密安排、统筹开展，确保宣传活动发挥积极效果。

**（三）强化信息报送。**各校、各部门在活动过程中请注意收集活动宣传照片、视频，特别要收集活动进行中的故事，比如有预警成功劝阻案例、防范宣传相关创新形式有效做法等，及时报县公安局、县教育局。

附件：

1. 《致全体师生家长共防诈骗的一封信》
2. 磐安县“全民反诈我先行”学生作品报送登记表
3. 磐安县“全民反诈我先行”教师作品报送登记表
4. 磐安县“全民反诈我先行”教师音乐作品报送登记表

5. 磐安县“全民反诈我先行”漫画作品标签卡